

(附件一)

107 學年度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

申請辦法

為了紀念董氏基金會創辦人嚴道博士對公益事業卓越貢獻，並讓其公益理念永續傳承，特設立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鼓勵品學兼優且熱心公益之國中、國小學生

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

申請時間
即日起至 108 年 4 月 12 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

公佈時間 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 (暫定)

公佈方式
得獎學生名單，統一於董氏基金會網站公佈。

獎 勵

- 名額：國中、國小學生各 10 名(各含原住民學生保留名額各 1 名)，擇優錄取。
- 每名新台幣五千元整。

申請方式

- 請備妥資料並填妥申請表格(可至董氏基金會網站自行下載申請辦法、申請表格)。
- 為響應節能減碳運動減少紙張使用，今年度資料繳交形式，可選擇下列方法擇一提供：
 1. 印出紙本或掃描彙整於儲存裝置(如光碟)後郵寄至：台北市 105 松山區復興北路 57 號 12 樓之 3「董氏基金會」收(信封上請註明申請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)。

2. 電子檔寄送方式傳送至電子信箱：school@jtf.org.tw(寄送電子郵件者煩請於二天後來電本會(02-27766133#158)協助確認是否接件)

依下列評選原則核定得獎同學

- 由董氏基金會聘請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組成評選委員會，分兩階段評審。
- 第一階段，審核申請文件內容之正確性，通過者方能進入第二階段評選。
- 第二階段，依學習領域平均成績高低及參與公益活動事項、時數、推薦函、活動照片與相關剪報資料以及參與公益活動心得感想等文件，選取綜合表現最優者。

洽詢電話：02-2776-6133#158 姚小姐 (Email: mulan@jtf.org.tw)

董氏基金會網址：www.jtf.org.tw/

申請資格

- 台灣地區在學之國中、小學生於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及日常生活表現成績甲等或 80 分以上。(國小生無等第分數者，日常生活表現評語需為正向且無違規事項)，且無不良行為。

申請資料

- 參與公益活動之事項與時數證明資料(公益活動時數以 106 年以後為主)。
- 參與公益活動照片或資料(請簡要)。
- 參與公益活動之單位推薦函一封。
- 參與公益活動之心得感想(200 字以內，手寫、打字均可)填寫於申請表格。
- 學校成績單，總分位置清楚標示。(以上相關圖片、文件請裝訂編列或檔名命名清楚編列)

備 註

- 以上交付之申請文件概不予退件。
- 文件繳交影本，經審核後如需正本，另行各別通知。
- 公益活動不限參與活動類型，校內或校外公益活動均可，公益活動內容日期及時數請儘量具體說明。
- 推薦函無標準格式。
- 本會保有修改申請辦法之權利。

作品格式

- 電子檔:PDF(A4)格式，圖文排列。
- 文本書面:(A4)大小，圖文排列。
- 恕不接受:未編列冊中圖片文字，除手繪圖、藝術品....無法編列作品不再此限。

